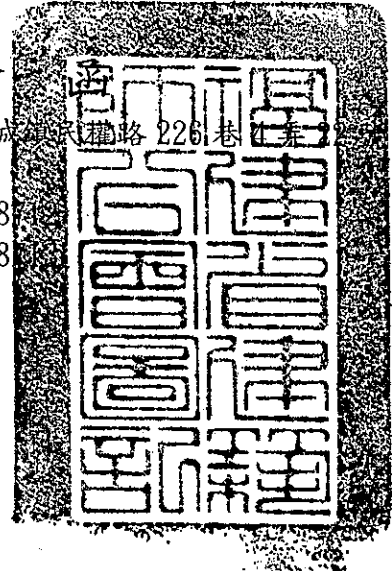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福建省建築師公會

會址：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226 巷 7 弄 4 樓
承辦人：李美蓉
電話：(082) 328 442
傳真：(082) 328 442



受文者：各出(列)席人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7 日
發文字號：(101)福建師字第 348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 旨：檢陳本會召開第六屆第十次鑑定委員會會議紀錄乙份，敬請
備查。

正本：各出(列)席人員

理事長

許 中 光

第六屆第十次鑑定委員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101年11月06日(星期二)下午4時00分
- 二、地點：台北市建築師公會-第六會議室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 電話：02-23773011)
- 三、主席：馬主任委員康俊
- 四、出席：林委員平昇、張委員啟蒙、莊委員金生、王委員義風、徐委員民安、林委員大目、張委員威、陳委員勝川、陳委員兆璋、楊委員水池、梁委員志義
- 五、列席：許理事長中光、陳顧問鵬欽
- 六、請假：沈副理事長金柱、吳副理事長宗政、黃常務監事正銅、莊委員輝和、羅委員墀璜、吳委員崇彥、梁委員耀南
- 七、紀錄：馬主任委員康俊整理
- 八、列席指導：許理事長：因應本會組織之變動，未來可能會進行清算程序，故各委員會還必需正常運作，委員會預計還需再召開一次，故請馬主委安排於過年前擇期召開鑑定委員會。
- 九、報告事項：
(一)提案一：101年度11月份鑑定案件追蹤及檢討，提請討論。
(詳附件一)
案由：因應本會年底變動之不定性，敬請各鑑定人儘早完成結案，必要時請本會代為連絡或發文，並且要繼續追蹤進度，以利早日結案。
決議：

1. 本會年底若無法通過修法直接變更為新公會時，預計年底將提出清算程序，而清算執行期間並不會影響各位鑑定人之權益，也不會影響鑑定申請單位之權益，所以若有於本年度未能執行完畢之案件者，可以繼續執行而不受影響。
2. 鑑定案件至 11 月止，尚有二件鑑定案未完成審查，經檢討後其中「金門縣港務局」安全鑑定初勘完成，目前尚未完成報價作業，故請公會追蹤鑑定人之報價，以利發函申請單位繳費。另一件福建金門地方法院鑑定案，預計月底可完成報告進行審查。

(二) 提案二：因應本會年底之變動，鑑定案件有無需考量截止申請之時間，或以其他辦法因應之，提請討論。

案由：後續之鑑定申請案，若無法於本會組織變動前完成，勢必影響申請單位之權益，故必需及早做出因應對策。

決議：

1. 如提案一第 1 點所述，本會於清算程序期間依法尚可繼續進行鑑定業務，並不會受到影響。
2. 鑑定委員會應可繼續運作至業務移交為止，故請各位委員繼續支持本會之運作。

(三) 提案三：101 年度『福建省建築師公會鑑定手冊』之修訂稿，擬送交理事會審議，提請討論。

案由：因應日新月異之鑑定技術及工料單價之波動，本會特組專業小組進行「福建省建築師公會鑑定手冊」之修訂，希望日後能於每屆列入移交並針對修復單價部分重新予以檢討修訂，以利鑑定人之參考。

決議：

1. 原列為報告事項之說明，許理事長建議將之修改後列為提案三提請討論，並直接送交 11 月 9 日召開之理事會審

- 議。修改後提案文為：「101 年度『福建省建築師公會鑑定手冊』之修訂稿，擬送交理事會審議，提請討論。」
2. 本鑑定手冊理事會通過後，會開放於本會網站內，由鑑定人自由下載參考。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 會：

福建省建築師公會100年度鑑定案件追蹤表

受理日期	編號	申請單位	案件名稱	鑑定委員	初勘日	通知繳費日期 (15日內)	繳費日期 三十日內	會勘日	鑑定完成日期		書面報 備日期	暫停輪 派日期	結案日	鑑定費用 總額
									預先通知日	實際完成日				
100.3.4	003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北基宜花金馬區就業服務中心	結構安全評估	陳勝川	100.3.24	100.3.9	100.3.15初勘費	100.3.24		100.7.11	100年3月24日上午現場會勘， 3月25日發文鑑定費用8萬元， 4月13日鑑定款項匯入，鑑定報 告書尚未完成， 100年7月8日鑑定委員會審查鑑 定報告書(尚須修正)， 100年7月11日結案發文。		\$90,000	
100.3.9	004	金門縣卓環國民小學	安全鑑定	馬康俊	100.3.17	100.3.10	100.3.10初勘費	100.3.17		100.4.28	100年3月10日申請鑑定， 100年3月10日繳納初勘費， 100年3月17日現場會勘。 案子已結案，已發結案文。		\$40,000	
100.3.22	005	李宏元	建築糾紛之 鑑定事宜	林平昇	100.4.13	100.3.22	100.3.22初勘費 100.5.10鑑定費	100.4.13		100.12.21	100年3月22日申請鑑定， 已繳納初勘費，排定4月13日 現場與法院人員及原告 、被告等於鑑定地點會勘。 鑑定費款5月10日匯入，100年 5月26日現場會勘，100年11月 11日完成並送審查，100年12月 21日發文檢送鑑定報告予鑑定 申請人並結案		\$90,000	
100.4.26	006	李毓斌	損害鑑定-安全及修復鑑估	楊水池	100.5.5	100.5.10	100.5.5初勘費 100.6.3鑑定費	100.5.17		100.12.15	100年5月5日繳納初勘費，100 年5月17日會勘日，100年5月26 日鑑定費已發文，100年6月3日 現場會勘，100年7月28日發第 二次會勘公文約8月4日會勘， 楊建築師說大約於10月7日前完 成，10月24日收到楊建築師鑑 定報告書，100年10月28日完成 並送審查，100年12月15日發文 檢送鑑定報告予鑑定申請人並 結案		\$46,000	

福建省建築師公會100年度鑑定案件追蹤表

受理日期	編號	申請單位	案件名稱	鑑定委員	初勘日	通知繳費日期 (15日內)	繳費日期 三十日內	會勘日	鑑定完成日期		書面報 備日期	暫停輪 派日期	結案日	鑑定費用 總額
									預先通知日	實際完成日				
100.6.10	007	金門縣開墾國民小學	現有校舍(教室)結構安全鑑定	陳勝川 陳鵬欽	100.7.11	100.6.22	100.6.24初勘費	100.7.11		101.09.14		100年6月24日繳納初勘費，100年7月11日會勘日，因學校需向教育局起領款項尚未匯入，茲因目前需要辦理鑑定之教室，目前仍在使用中，且需待教育局撥款，100年10月26日來函說明教育局同意撥款補助鑑定費用，但仍需待鑑定完成後再行撥款。101.09.14鑑定報告完成發文並要求繳納鑑定服務費。101.10.22撥付鑑定服務費。		\$95,000
100.7.7	008	金門縣港務處	安全鑑定	莊金生 徐民安	100.7.28	100.7.20	100.7.22初勘費 100.09.06鑑定費	100.7.28	100.7.28	100.10.13		100年7月22日繳納初勘費，100年7月28日初勘，100年9月6日匯入鑑定服務費，100年9月20日上午現場會勘，10月3日應改務處承辦人及港務處主計人員要求先行開立收據。10月13日鑑定報告書完成。結案		\$98,750
100.7.28	009	金門縣金城鎮公所	安全鑑定及損害鑑定(損鄰)	莊金生 徐民安	100.8.16	100.8.10	100.8.11初勘費	100.8.16	100.8.16	100.11.16		100年8月11日繳納初勘費，100年8月16日初勘，金城鎮公所發文要求待鑑定報告書完成後在發放鑑定服務費，100年9月20日下午現場會勘。100年11月22日鑑定報告完成發文並要求繳納鑑定服務費		\$99,000
100.9.14	010	浯江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鑑定	陳勝川	100.9.22	100.9.26	100.9.14初勘費 100.10.05鑑定費	100.9.22	100.9.22	101.01.10		100年9月14日繳納初勘費，100年9月22日初勘，100年9月29日發文要求繳納鑑定服務費，100年10月14日下午現場會勘，100年12月09日完成並送審查，101.01.10鑑定報告修正完成並送至公會後發文檢送鑑定報告書給鑑定申請人、結案		\$530,000

福建省建築師公會100年度鑑定案件追蹤表

受理日期	編號	申請單位	案件名稱	鑑定委員	初勘日	通知繳費日期 (15日內)	繳費日期 三十日內	會勘日	鑑定完成日期		書面報備日期	暫停輪派日期	結案日	鑑定費用 總額
									預先通知日	實際完成日				
100.10.20	011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瓊林民防館)	安全鑑定	莊金生	100.12.7	100.10.21	100.10.21初勘費	100.12.7		101.03.23	100年10月20日申請鑑定案件， 100年10月21日繳納初勘費， 100年12月7日初勘，101年1月 10日發文要求繳交鑑定服務費 ，收到國家公園來文要求待鑑 定報告完成後再行繳交鑑定服 務費，101年2月15日現場會勘 ，101年3月16日辦理鑑定報告 書審查，101年3月23日發文檢 送鑑定報告書給鑑定申請人並 結案	\$99,000		
100.11.02	012	誠信土木包工業	現況鑑定	陳勝川	100.11.21	100.11.22	100.11.3初勘費	100.11.21		100.12.21	100年11月2日申請鑑定案件， 100.11.04繳納初勘費， 100.11.21下午現場會勘， 100.11.23繳納鑑定服務費， 100.11.25下午現場會勘，100 年12月09日完成並送審查，100 年12月21日發文檢送鑑定報告 予鑑定申請人並結案	\$50,000		
100.11.17	013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地下坑道及圍牆)	安全鑑定	陳勝川 陳鵬欽	100.12.7	100.11.22	100.11.22初勘費	100.12.7		101.05.02	100.11.22日申請鑑定案件， 100.11.22繳納鑑定初勘費， 100年12月7日由陳勝川建築師 辦理現場初勘，101年1月2日發 文要求繳交鑑定服務費，收到 國家公園來文要求待鑑定報告 完成後再行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年2月15日現場會勘，101年 5月2日發文檢送鑑定報告給鑑 定申請人並結案	\$98,000		

製表: 李建德

福建省建築師公會101年度鑑定案件追蹤表

受理日期	編號	申請單位	案件名稱	鑑定委員	初勘日	通知繳費日期 (15日內)	繳費日期 三十日內	會勘日	鑑定完成日期		書面報 備日期	暫停輪 派日期	結案日	鑑定費用 總額
									預先通知日	實際完成日				
101.03.12	001	黃敬聰建築師事務所 連江縣莒光鄉青帆村19號	安全鑑定(氬離子)	吳宗政	101.03.16	99.10.28	101.03.13初勘費 101.03.19鑑定費	101.03.16初勘 101.03.21會勘	101.04.23	101年3月13日繳交初勘費, 101年3月16日現場初勘, 101年3月19日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年3月21日現場會勘, 101年4月24日發文檢送鑑定報 告書給鑑定申請人並結案			\$40,000	
101.03.29	002	陳素鶯律師(泉昇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法院鑑定(工程材料數量 及單價與複價鑑定)	張啟蒙	101.04.02	101.3.29	101.04.02初勘費 101.04.05鑑定費	101.04.02初勘 101.04.18會勘	101.05.09	101.04.02繳交初勘費, 101.04.05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04.18現場會勘, 101.05.10發文檢送鑑定報告書 給福建地方法院並結案			\$120,000	
101.04.18	003	金門縣養護工程所	其他鑑定(工程材料與契 約價差)	林平昇	101.05.17	101.04.03	101.04.17初勘費	101.05.17初勘 101.06.??會勘	101.10.22	101.04.17繳交初勘費。 101.05.17由陳勝川建築師代為 初勘。 101.06.12收到來文要求待鑑定 報告完成後再行繳交鑑定服務 費。 101.06.27現場會勘 101年10月22日發文檢送鑑定報 告書給鑑定申請人,並請領該 鑑定服務費。			\$70,000	
101.04.18	004	金門華龍酒廠	安全鑑定(結構安全)	莊金生	101.04.25	現場繳交	101.04.18初勘費 101.05.04鑑定費	101.04.25初勘 101.05.08會勘	101.05.22	101.04.18繳交初勘費 101.04.25初勘 101.05.04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05.08現場會勘 101年5月22日發文檢送鑑定報 告書給鑑定申請人並結案			\$60,000	
101.05.02	005	黃敬聰建築師事務所 連江縣莒光鄉青帆村18號	安全鑑定	吳宗政	101.05.09	101.05.03	101.05.03初勘費 101.05.14鑑定費	101.05.09初勘 101.05.22會勘	101.10.26	101.05.03繳交初勘費 101.05.09初勘 101.05.14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05.22現場會勘 101年10月26日發文檢送鑑定報 告書給鑑定申請人並結案			\$40,000	

101.05.22	101.05.22 006	達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鑑定 (結構安全)	陳勝川	101.05.28	現場繳交	101.05.22初勘費 101.07.10鑑定費	101.05.28初勘	101.08.09	101.05.22繳交初勘費 101.05.28初勘 101.07.10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07.15現場會勘 101.08.09發文檢送鑑定報告書 給鑑定申請人並結案	\$60,000
101.05.28	101.05.28 007	黃敬聰建築師事務所 連江縣莒光鄉青帆村19號 國中教室西棟	安全鑑定 (氣離子)	吳宗政	101.06.06	101.05.28	101.05.28初勘費 101.06.13鑑定費	101.06.06初勘 101.06.25會勘	101.10.09	101.05.28繳交初勘費 101.06.06現場初勘 101.06.13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06.25現場會勘 101.10.09發文檢送鑑定報告書 給鑑定申請人並結案	\$40,000
101.05.25	101.05.25 008	金門縣港務處	安全鑑定	陳勝川	101.08.08	101.06.08	101.06.19初勘費	101.08.08初勘		101.06.19繳交初勘費 101.08.08現場初勘	
101.08.06	101.08.06 009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 (黃民 權君)	法院鑑定 (給付工程款事 件鑑定)	張啟蒙	101.08.07	101.07.20	101.07.16初勘費 101.08.21鑑定費	101.08.07初勘 101.09.25會勘		101.07.16繳交初勘費 101.08.07現場初勘 101.08.21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09.25現場會勘	\$80,000
101.08.06	101.08.06 010	駿富營造有限公司	現況鑑定	張啟蒙	101.08.05	101.08.20	101.08.06初勘費 101.08.08鑑定費	101.08.05初勘 101.08.16會勘	101.09.12	101.07.27報備函 101.08.06鑑定申請書 101.08.06繳交初勘費 101.08.05現場會勘 101.08.08繳交鑑定服務費 101.08.16現場會勘 101.09.12發文檢送鑑定報告書 給鑑定申請人並結案	\$50,000

製表: 李建德